

學校檔號：lunch_2021_03

慈幼葉漢千禧小學 有關 2021-2024 學年學校午膳供應商招標工作 招標書

(甲部) 午膳供應

就 2021-2024 學年師生之午膳供應事宜，本校現誠邀持有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簽發「獲准供應午餐飯盒的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的午膳供應商提交標書。投標者需注意以下各項要求：

I. 服務要求 (現場分份模式適用)

1. 服務對象：學童、老師和學校職員
2. 所有飯款均需遵循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 內建議的營養要求
3. 膳食供應模式：飯堂現場分份 (於校內煮飯、灼菜、再配以供應商於廠房內烹煮的三款餸菜，經適當保溫運抵學校後再自行加熱及現場分份)
4. 供應餐款總數：一款包含兩餸一菜的飯餐
5. 每天供應健康餐款數目：最少一個
6. 供應飯餐數量：每天約 800 份
7. 供應含最少 10%全穀麥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食品 (如紅米飯、糙米飯、菜飯、粟米飯、麥包)：每星期兩天
8. 蔬菜供應：所有餐款提供最少一份蔬菜；並提供添菜服務。
9. 水果供應：每星期兩次供應原個新鮮水果
10. 午膳容器及餐具：使用可重複使用的午膳容器和餐具。
11. 服務合約年期：三年 (2021-2022 至 2023-2024 學年)
12. 午膳供應商有責任配合本校隨時更改的學童午膳流程，適時派員協助布置飯堂桌椅、預備及加熱食物、現場分份及運送食物；學童午膳完畢，供應商需派員負責一切收拾及清理工作、妥善清洗及存放所有用具及處理廚餘。

II. 投標書內容要求

1. 承辦商必須每月繳交飯堂的租金(租金數目由供應商自訂，但不少於 7000 元)，每年的七月份及八月份免租
2. 投標書必須清楚列明根據以上第 I 項所列服務要求所提供各項服務詳情
3. 夾附由投標者自行填妥的「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
4. 夾附由投標者自行填妥的「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表」

5. 提交各項證明文件，當中**必須**包括：
 - i. 一個月學校午膳餐單
 - ii.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發出之「獲准供應午膳餐盒的持牌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的副本（包括分判商，如適用）
 - iii. 過往十二個月內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督察的所有巡查報告副本（連巡查豁免書副本，如適用）
 - iv. 其他校方指定文件
6. 報價資料
 - 就以上第 II 項第 1 點及第 2 點所列提供的服務，清楚列明報價
 - 除非投標者清楚註明，否則投標價格將成為整個合約期內的唯一有效報價。除非投標者呈交有條件的報價，夾附價格變動條款報價，否則及後的價格變動將不獲考慮。
 - 學校只會以整項服務方式（即全部以上要求）接受午膳供應商的投標。
7. 詳列有關營辦飯堂的經驗及相關安排
8.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書內清楚提供以上所有項目，將不獲考慮
9. 培訓午膳員工注意衛生、禮貌及服務態度
10. 更新飯堂的生財工具及枱椅
11. 承辦商必須自行負責繳付以下費用：
 - (1) 一切有關之牌照申請及費用
 - (2) 所有有關之保險費用
 - (3) 水電錶安裝及費用
 - (4) 經營地點之水費、電費、差餉、煤氣費及垃圾費等
 - (5) 經營地點之裝修、宣傳招牌、生財工具及設備等
12. 承辦商負責清潔經營地點、食堂的枱椅、垃圾桶及附近之範圍

III. 其他安排

1. 投標者必須把服務及價格資料（各一式三份）分別密封於兩個空白的信封，信封面清楚註明「服務資料」及「價格資料」字樣。兩個信封須再放進一個大信封內，一併遞交。投標者不可於服務資料中泄露價格或於信封上展示或披露身分，否則有關投標書將不會被考慮。
2.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3. 除非投標者另作聲明，否則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投標者的標書及報價將被視有效 90 天。如投標者在 90 天內仍未接獲委聘通知，可視作在是次投標為落選論。

IV. 評審程序

1. 有意投標者請參閱本校網頁 (<http://www.syh.edu.hk>) 或衛生署健康飲食在「校園」運動專題網頁內有關「選擇午膳供應商」專頁的資料 (<http://school.eatsmart.gov.hk/b5/template/index.asp?pid=2009&id=3042>)，以進一步了解審標的大致安排。
2. 本校將根據投標者提交的標書內容、「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表」、各項證明文件及報價評審入標者。
3. 投標者必須注意「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將成為日後校方與中標者所簽訂之合約的基礎部分。合約一經簽署，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午膳供應商的服務作出監察，以評核該供應商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
4. 本校向來重視午膳供應商就學童健康飲食所作出的努力，所以服務及價格評審各佔的比重如下：

服務評審比重：80

價格評審比重：20

5. 評審過程中，可能需要邀請投標者派員向本校膳食專責委員會講解及闡釋投標書內所列內容及資料。
6. 學校招標承投學校午膳供應服務時，會以整體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的投標。

(乙部) 小食部

I. 服務要求如下：

1. 服務對象：學生約 900 人
2. 服務合約年期：三年 (2021-2022 至 2023-2024 學年)

II. 投標書內容要求：

1. 承辦商必須每月繳交的食物部的租金 3000 元，每年的七月份及八月份免租
2. 能提供八達通購物服務
3. 所有小食均需遵循衛生署《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 內建議的營養要求
4. 承辦商所售賣一切食物及飲品之種類均須預先獲校方批准，一切售賣食品均須符合學生健康為原則，並且均須符合香港法例
5. 承辦商所售賣一切食物及飲品之價格須由校方及承辦商協商決定
6. 更新食物部生財工具及枱椅
7. 培訓食物部員工注意衛生、禮貌及服務態度
8. 承辦商必須自行負責繳付以下費用：
 - (1) 一切有關之牌照申請及費用
 - (2) 所有有關之保險費用
 - (3) 水電錶安裝及費用
 - (4) 經營地點之水費、電費、差餉及垃圾費等
 - (5) 經營地點之裝修、宣傳招牌、生財工具及設備等
9. 承辦商負責清潔經營地點、食堂的枱椅、垃圾桶及附近之範圍
10. 日常服務資料
 - (1) 小食部提供員工售賣食品服務
 - (2) 小食部負責維持學生購買食品時秩序
11. 投標公司需為學生推行健康飲食概念

III. 評審程序

1. 有意投標者請參閱本校網頁 (<http://www.syh.edu.hk>) 或衛生署健康飲食在校園網頁內有關「選擇午膳供應商」專頁的資料 (<http://school.eatsmart.gov.hk/b5/template/index.asp?pid=2009&id=3042>)，以進一步了解審標的大致安排。
2. 投標者必須注意，自行填報的「小食部---服務說明 / 規格」、「小食部---飲品及食品種類和其價目表」及「小食部---提供設備清單」表格，將被作為日後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份；本校將依據評估表中由投標者自行申報的承諾，監察小食部的供應
3. 評審過程中，可能需要邀請投標者派員向本校膳食專責委員會講解及闡釋投標書內所列內容及資料

《防止賄賂條例》

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膳食專責委員會的成員接受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膳食專責委員會的成員提供利益，均屬違法。學校不容許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2. 學校員工或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防止串通行為

1. 投標者不得以任何形式（例如圍標）在投標過程中與其他競投人士串通。若投標者違反或不遵從本條文，將導致其投標無效。

提交投標書

1. 有意承投的午膳供應商請於 2021 年 4 月 30 日中午 12 時或以前，根據上列第 II 項的要求，以機密文件形式將標書投進設於本校辦事處的投標箱內，封面須清楚註明收件人為「慈幼葉漢千禧小學 校長收」，並標明「學生午膳供應及小食部投標書」。逾期的標書，概不受理。
2. 投標商必須一併承投午膳供應及小食部，否則不獲考慮。
3. 中標商(如非現行承辦商)可與現行承辦商商討頂讓現行承辦商的一切設施，惟雙方仍要以不影響學校的正常運作協商進行。

4. 提交投標書地址：

新界葵涌石排街 9 號
慈幼葉漢千禧小學
校長收

(「學生午膳供應及小食部投標書」)

申訴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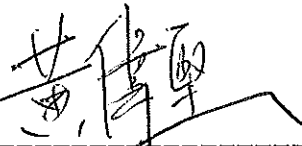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膳食專責委員會監察，以確保審批合約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在投標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該專責委員會反映，或與教育局所屬地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聯絡 (<http://www.edb.gov.hk/tc/contact-us/reo.html>)。

意見及查詢

午膳供應商如有任何疑問或建議，請致電 2429 1177 與溫碧瑤老師聯絡。

慈幼葉漢千禧小學校長





(黃偉堅先生)

2021 年 3 月 22 日